2026年7月至2027年6月
绿化队养护垃圾清运消纳项目

合同书

甲方（发包人）：北京市大兴区园林服务中心绿化队

乙方（承包人）：北京富杰伟业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6年 6月29日

绿化队养护垃圾清运消纳项目合同书

甲方：北京市大兴区园林服务中心绿化队

乙方：北京富杰伟业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北京市市容环境卫生有关法律、规章、文件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就乙方清运甲方所管辖的全部绿地养护产生的垃圾清运消纳服务工作等事宜，签定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2026 年 7 月 1 日—2027 年 6 月 30 日（1 年）。若约定服务期限与实际不一致的，以甲方书面通知日期为准。

二、合同范围

合同范围包括：绿化队所管辖的全部绿地养护产生的垃圾清运消纳服务工作。

三、合同金额

1.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捌万叁仟肆佰玖拾贰元零贰分，小写：¥2983492.02 元。

2. 上述价款包括但不限于燃油费、运输费、人工费、原料材料费、设备车辆养护维修费、保险费、高速通行费、税费等乙方完成本合同项下全部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需承担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或款项的义务。

3. 甲乙双方确认：如甲方根据国家及地方性法律法规、规章、文件规定、上级单位要求及甲方内部管理制度等规定，认为需要开展审计的，乙方应积极配合并提供审计所需全部资料。结算金额以甲方委托的具备合法资质的审计机构出具的正式审计结果为准。若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配合审计、拒不提供审计所需资料、无故拖延审计进程，或因其他归责于乙方的原因导致审计无法正常开展、无法出具审计结论的，甲方有权暂停支付或拒绝支付相应结算款项，且无需就该款项承担逾期支付责任，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及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四、具体范围及服务标准

（一）合同具体范围

1. 北京市大兴区园林服务中心绿化队所管辖的全部绿地的绿化垃圾和其他垃圾清运服务工作。（注：截止至 2026 年 1 月 1 日养护绿地面积为 5988542.785 平米，为签订合同依据，养护绿地面积因绿地接收及施工会有所增减，最终服务面积为以中标绿地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面积与增减面积之和。）

（二）服务标准

1.按甲方要求的质量的标准和时间完成本项目范围内的清运内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转包。

2.在清运过程中应遵守国家和市、区有关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和安全运输的法律、法规。操作人员须持证上岗。

3.乙方运输过程中，运输车辆必须加盖，严格控制遗撒、扬尘。

4.乙方应严格遵守安全生产、运输有关规定，如发生事故，全部由乙方负责解决。

5.乙方应具有健全的技术、质量、和监测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6.乙方须具有合法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安全证、车辆行驶证，运输车辆需经有关部门备案。

7. 垃圾必须及时归整清理，垃圾到达 20 立方必须在甲方规定期限内及时清运。不得出现垃圾腐败现象，从而污染环境

8. 垃圾不清运时要及时覆盖，不得出现场地周边的绿地漂浮垃圾现象。

9. 做好防火工作，树叶草叶等绿地垃圾均属于易燃物，必须做好防火工作。

（三）考核标准及惩罚措施

1.对整改要求未按期解决扣减 20000 元，若按期解决但未能达到服务标准扣减 10000 元。

2.被居民举报、12345 热线投诉、或以其他方式反映的问题经查属实的，但未按甲方要求限期整改的，每次扣减 1000 元。

3.被市区督办案件，每发生一处扣减 50000 元。

4.清运时发生遗撒现象，每发生一处扣减 2000 元。

5.清运车辆未做到干净整洁，每发现一次扣减 1000 元。

6.保洁人员在清理垃圾时出现焚烧现象，每发现一次扣减 10000 元。情节严重，导致群众举报或引发群体事件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7.甲方发现垃圾堆放超过 20 立方而不清理，向乙方发放纸质整改单，要求其限期整改。连续 5 次出现不能在要求期限内整改的情况，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五、甲方权利和义务

1.按合同履行应负的责任。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2. 甲方对乙方工作成果检查、抽查合格后，按照合同约定向乙方拨款。

3. 甲方按月对乙方工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及考核，并按季度制作考核单，监督乙方的工作落实和完成情况，实现绩效考核。但甲方的监督、检查及本合同应承担的其他责任或义务并不得解除乙方应承担的法律责任及合同义务。

4. 甲方有权对乙方不符合垃圾清运质量的现象要求立即整改。乙方应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完成后报甲方并申请甲方到现场检查，因此造成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5. 发现乙方工作人员违规作业时，有权当场要求其停止违规作业，情节严重的，责成乙方进行严肃处理或对工作人员予以更换。乙方应在 2 日内解决，乙方拒不处理或拒不更换工作人员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六、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和合同约定标准进行上述服务工作，严格执行国家、北京市有关环保、市容相关法律法规，确保甲方合同范围内垃圾能得到无害化处理。

2. 废弃物自装上运输车辆至处理完毕之过程中的一切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并负责，与甲方无涉。

3. 乙方保证废弃垃圾不因操作不当而造成整个处理工程中某个环节的任何泄露与污染。

4. 随时接受甲方抽查，抽查不符合标准的，按合同规定予以处理。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的处理并对甲方提出的整改要求及时整改，乙方的整改结果必须达到甲方所要求的标准。

5. 乙方应根据其专业经验，在符合法律法规强制性要求的前提下制定废弃物处理方案报给甲方并严格根据该处理方案处理废弃物。甲方有权全程监督废弃物的运输、回收、填埋及其他处理方式，拍照记录并建立台账。

6. 乙方应对上岗工作人员进行岗前培训及安全防护等方面的培训，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在从事委托任务期间的行为均视为代表乙方职务行为，所发生的人身损害及安全事故等，以及给他人造成的人身及财产损害等，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如乙方未及时处理，造成相关人员上访、围堵政府或有关单位时，或者甲方认为会给甲方造成不利影响的，甲方选择（但无责）先行垫付时，无论甲方垫付是否合理，甲方均有权在应付乙方款项中扣除，不足部分要求乙方进行赔偿，并有权要求乙方按甲方垫付部分的 30%承担违约责任。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7.乙方在清运垃圾和处理垃圾时不得损坏辖区内及周边公共设施、设备，不得对环境卫生造成破坏，必须做好现场的清洁扫尾工作，每一次清运不得在现场遗留任何垃圾。乙方应妥善处理与服务对象发生的矛盾和纠纷，并独立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和有关赔偿费用及其他有关费用。

8.乙方应当具备进行本合同相关服务的业务资质，安排具有丰富经验的工作人员完成本合同项下工作，承担相应的工资、社会保险等费用，并为机械设备、车辆购买相应保险。该工作人员与甲方无任何劳动或劳务关系，任何劳动或劳务关系纠纷与甲方无关。

9.乙方有义务就执行过程中的突发事件及时通知甲方，因实际情况需对工作计划做相应变动或调整的，乙方应在得到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执行；在乙方负责的工作范围内，如因乙方单方面的原因，导致意外事故或计划不能按期、按质、按量完成等情况出现，其经济损失（包括因处理事故实际发生的费用，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相关损失、声誉损失）及法律责任由乙方单方承担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规定的业务未能及时完成，乙方应当及时通知甲方，双方商定时间另行作业。

10.乙方使用运输车辆必须符合北京市环保局规定的环保车辆运输，如不符合规定，出现任何问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1.乙方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及合同约定将垃圾运输至合法合规的消纳场所进行消纳，严禁偷倒乱卸，不得在运输过程中发生遗洒、泄漏。如出现违法国家相关环保规定造成的罚款等全部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七、履约保证金或保函

1.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3%履约保证金或保函。有效期为一年，期满后的10个工作日内，甲方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2.履约保证金用于向甲方支付因乙方违约需承担的违约金及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人民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

（1）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方式或甲方可接受的其他方式。

（2）支票、汇票、现金或保函等。

4.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向政府采购中心提出书面建议，要求从保证金中取得补偿，不足抵扣的部分，乙方应于三日内补足。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5、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应按招标文件所附的格式提供，与此有关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八、付款方式

1.甲方依据季度考核情况，考核合格按季度支付费用。每季度结束且经甲方对乙方工作书面验收合格后，由乙方向甲方提交正规的合格等额发票，并经甲方审验通过且财政拨款资金到位后，甲方向乙方付款。但甲方收取乙方发票，并不视为对乙方提供服务验收合格的确认。

2.乙方向甲方提供发票的形式与内容均应合法、有效、完整、准确，乙方不开具或开具了不合格的发票，甲方有权迟延支付应付款项直至乙方开具合格票据之日，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应按合同约定履行。不合格发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开具虚假、作废等无效发票或者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开具、提供发票的；开具发票种类错误；开具发票税率不符合税法规定或与合同约定不符；发票上的信息错误；因乙方迟延送达、开具错误等原因造成发票认证失败等。

3.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发票后，无论任何时间发现乙方提供的发票不合格，乙方均应在甲方通知期限内予以重开并更换；如因此造成甲方被处罚或经济损失等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4.因甲方系财政拨款单位，如因财政或有关部门就本合同项目资金未能及时拨款到位，待本合同项目资金到位后甲方再向乙方付款，而不视为甲方付款违约，甲方亦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但乙方不得拒绝或延期履行义务，否则应按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5.乙方在本合同中所提供的账户信息若有变更应至少提前 7 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因此导致的一切经济损失和不利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九、合同价款的调整。

合同最终结算价款以甲方实际管理的绿地面积乘以中标单价并扣减检查考核中相应费用后的金额为准。（注：养护绿地面积因绿地接收及施工会有所增减，最终结算养护绿地面积以中标绿地面积与增减面积之和为结算依据。）

十、违约责任

1.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的时间内履行各项义务，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1%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如果乙方逾期三日仍未履行的，甲方有权解除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本合同。

2.乙方未履行合同义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经甲方通知后在通知的期限内仍未履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服务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同时，乙方也不得将本合同中的任何权利或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若乙方违反此约定，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因乙方原因给甲方造成任何损失或损害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并承担甲方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评估费、拍卖费、办案差旅费等有关支出费用及其他任何甲方为追偿损失而支出的合理费用以及对第三方支付的任何赔偿等。

5.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无效或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解除或终止的（含甲方按本合同约定解除或终止本合同），本合同自甲方书面解除合同的通知到达乙方之日起即自动解除。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还应赔偿甲方的其他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评估费、拍卖费、办案差旅费等有关支出费用及其他任何甲方为追偿损失而支出的合理费用以及对第三方支付的任何赔偿等。

6.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赔偿金等，甲方有权在应付款项中扣除。不足抵扣的，乙方应于3日内补足。

十一、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产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依法向北京市大兴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通知及送达

1.一方向另一方发送的有关法律文件等，均按本合同记载的联系方式及通讯地址送达。一方联系方式、通讯地址发生变化的，应当及时通知到对方；在一方通知到达对方前，对方按本合同列明的联系方式及通讯地址送达的均为有效送达，由未通知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2.以书面方式邮寄至本合同记载之地址时，即视为送达。如按本合同记载之地址送达被拒收或退回，拒收或退回之日视为送达。直接送达的以接收人签收为有效送达。

十三、合同生效

1.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2. 本合同为打印体书写，任何的涂改、添加、删除等均无效。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签定附则条款作为合同附件，以便共同遵守。

3. 甲乙双方主动配合接受结果查究。

4.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签字页）

甲方：北京市大兴区园林服务中心绿化队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经办人签字：

通讯地址：大兴区清源街道兴旺路西清源路路北 200 米

邮政编码：102600

联系电话：6925372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大兴支行

帐　　号：11001009000058070330

日　　期：2016 年 6 月 29 日

乙方：北京富杰伟业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经办人签字：

通讯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礼贤镇东白疃路 2 号 1 层 0093 号（集群注册）

邮政编码：102604

联系电话：13932606387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丰盛支行

帐　　号：338975898245

日　　期：2016 年 6 月 29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